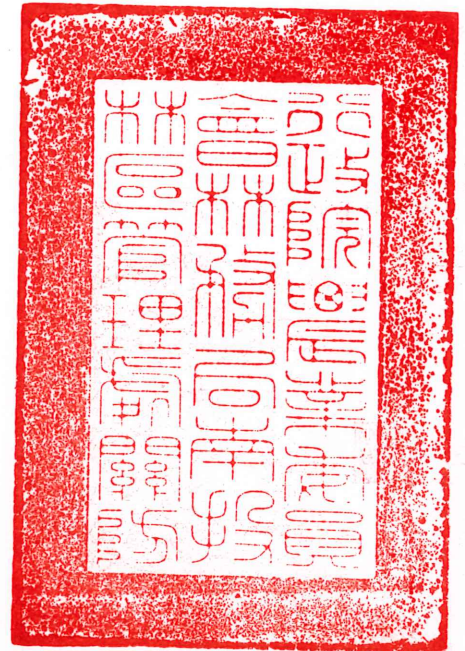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南投林區管理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30日
發文字號：投政字第1084163065號
附件：如公告事項一



主旨：為彰化縣政府應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辦理「中港~彰一(乙)161kV輸電線路第38號鐵塔連接站用地」之需，辦理彰化縣境內編號第1703號飛砂防止保安林擬解除一部面積0.092392公頃案，公告徵詢意見。

依據：

- 一、森林法第27、28條。
-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108年5月29日林政字第1081613287號函。

公告事項：

- 一、擬解除區域明細表及擬解除區域圖如附件。
- 二、凡有直接利害關係者，對本案有異議時，得自公告日起30日內向公告單位或本處提出意見書。本處住址：南投縣草屯鎮史館路456號；電話：049-2365226分機2123。

副本：